

濮阳市行政服务中心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深化拓展。2025 年中心主动公开信息 675 条，其中通过行政服务中心网站公开信息 104 条，通过微信公众号公开 468 条，通过抖音号公开 90 条。政务服务大厅各楼层 led 屏累计上传各类宣传内容 37 次，涉及图文信息 62 张。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健全依申请公开全流程管理机制，规范申请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各环节工作，明确办理时限和责任分工。2025 年，中心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不断强化。一是强化制度学习。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开展《条例》及政务公开相关政策专题学习，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责任意识。二是健全信息发布流程。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工作机制，严把政治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未经审核的信息一律不得发布。三是加强动态管理。定期对已公开信息进行梳理排查，及时清理无效冗余信息、更新调整变动内容，确保政府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同时，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实时监测平台运行状态和舆情情况，筑牢网络安全防线。

（四）公开平台优化升级。聚焦政务服务改革成果传播，打造指尖上的政务宣传阵地，让政务服务政策红利直达群众。一是抓牢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及时转发窗口工作动态、办事指南、政策解读，不断提高公众号影响力。2025 年公众号累计群发 248 次，发布各类图文视频信息 468 篇，累计阅读 22.7 万人次，累计关注用户 9.7 万人。二是优化微信公众号栏目设置。对大厅窗口业务之外的延伸服务进行系统梳理与整合，设立志愿服务、李艳帮办、近期热点、营商环境微课堂、以案普法等专栏。三是不断加强抖音号运营。积极利用抖音平台制作发布办事指南、政策快讯等图文视频，在线回复群众留言，解答办事群众咨询，拓宽线上便民服务途径。截至 2025 年底，累计群发各类图文视频 90 个，累计播放 97.5 万人次，获赞 4000 余次。其中 4 条短视频点击突破 10 万次，影响力逐步显现。

（五）监督保障坚实有力。一是健全组织架构。根据中心领导调整，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分工，明确相关职责，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二是压实工作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细化任务分工，明确各科室公开职责，定期开展工作调度和督查检查，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情况及时通报、限期整改。三是加强网络舆情检测。开通舆情监测系统，实时掌握政务服务大厅相关舆情信息，确保发现问题第一时间解决，避免舆情扩大影响中心整体形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信息公开内容精准度有待提升。部分公开信息与群众、企业实际需求结合不够紧密，针对性解读不足，对政策执行中的难点、堵点问题回应不够及时深入，难以完全满足不同群体的信息获取需求。

二是公开方式创新性不足。虽然拓展了线上线下公开渠道，但新媒体平台的运用深度不够，互动性公开形式较少，政策解读仍以文字为主，图文、视频等多元化解读产品数量不足，群众参与度有待提高。

三是工作队伍专业能力需进一步加强。中心未设置专业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专业知识储备和业务能力据上级部门要求有较大差距，对《条例》的理解和把握不够透彻，在信息筛选、保密审查、政策解读等方面的精准度有待提升。

（二）改进情况及下一步举措

一是聚焦需求优化公开内容。建立公开内容动态调整机制，围绕政务服务改革重点、群众关切热点，精准梳理公开清单，重点加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涉企优惠政策、惠民服务事项等领域的信息公开。

二是创新方式拓宽公开渠道。深化政务新媒体平台应用，加大短视频、动画、图文图解等多元化解读产品创作力度，增加直播解读、在线互动等形式，提升公开信息的吸引力和传播力。优化线上公开平台功能，完善智能检索、精准推送服务，实现政策信息“点对点”送达。

三是强化培训建强工作队伍。将政务公开纳入干部职工年度培训计划，开展专题培训、案例研讨、业务交流等活动，提升工作人员对《条例》的理解和实操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有关规定，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